2022年宁陵县“三公”经费预算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全省部门预算改革的通知》（豫政办〔2011〕105号）要求，各级财政部门向社会公开本级“三公”经费预决算支出。

经汇总宁陵县级部门预算，2022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3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0万元，按照公车改革后县直单位保留的一般公务用车车辆数每单位每辆车安排2.5万元，全年安排车辆燃修费230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